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SC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鴻盛昌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WINDMILL Group Limited海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0)

**(1)有關資本重組的進一步最新消息；及
(2)修訂有關(I)建議資本重組；及
(II)建議按非包銷基準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
每持有一(1)股經調整股份
獲發四(4)股供股股份的基準
進行供股之預期時間表**

茲提述鴻盛昌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資本重組；及(ii)按非包銷基準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每持有一(1)股經調整股份獲發四(4)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除非文義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資本重組的最新情況

董事會謹此宣佈，有關確認股本削減呈請之聆訊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開曼群島時間)於法院舉行。

本公司尚未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完成登記確認股本削減的法院命令(「命令」)及股本削減命令的會議記錄之手續(「登記」)。因此，實施股本削減的條件仍須待該通函「董事會函件—股本削減之條件」一節所載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在確認登記日期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另行刊發公告。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下文載列(i)資本重組；及(ii)供股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除另有指明外，下文對日期及時間之提述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下列事件須待有關實施資本重組及供股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有關日期僅為暫定日期。

事件	二零二五年
為確認股本削減呈請之法院聆訊	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上午十時正 (開曼群島時間)
資本重組之生效日期	八月五日(星期二)
開始買賣經調整股份	八月五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按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現有股份買賣現有 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之原有櫃位暫時關閉	八月五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按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經調整股份買賣經 調整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之臨時櫃位開放	八月五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以現有股份的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經調整股份 的新股票之首日	八月五日(星期二)
按連權基準買賣有關供股之經調整股份之最後 日期	八月五日(星期二)
按除權基準買賣有關供股之經調整股份之首日	八月六日(星期三)
股東遞交經調整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供股資格 之最後時限	八月七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事件

二零二五年

為確定參與供股的權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包括首尾兩日)	八月八日(星期五)至 八月十四日(星期四)
供股之記錄日期	八月十四日(星期四)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重新開放	八月十五日(星期五)
預期向合資格股東寄發章程文件(及倘為不合 資格股東而言,則僅寄發供股章程)日期	八月十五日(星期五)
按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經調整股份買賣未 繳股款供股股份的首日	八月十九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為買賣經調整股份碎股 提供對盤服務	八月十九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按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經調整股份買賣經調整 股份(以新股票形式)之原有櫃位重新開放	八月十九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經調整股份並行買賣(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 經調整股份之現有股票及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 經調整股份之新股票形式)開始	八月十九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之最後時限	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按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經調整股份買賣未繳股 款供股股份的最後日期	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
提交未繳股款供股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補償 安排資格之最後時限	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	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事件

二零二五年

指定經紀停止為經調整股份碎股提供對盤服務.....九月八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按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經調整股份買賣經
調整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之臨時櫃位關閉.....九月八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十分

經調整股份並行買賣(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
經調整股份之現有股票及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
經調整股份之新股票形式)結束.....九月八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十分

公佈補償安排所涉及的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數目.....九月九日(星期二)

配售期開始(如有任何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九月十日(星期三)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經調整股份的新股票
最後日期.....九月十日(星期三)

根據補償安排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
股東未售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間.....九月十六日(星期二)

供股成為無條件的最後時限及配售事項截止日期.....九月十七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供股結算及配售事項完成日期.....九月十九日(星期五)

公佈供股結果(包括配售事項結果及淨收益).....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倘終止).....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

事件

二零二五年

向相關不行動股東(如有)或不合資格股東

(如有)支付淨收益十月三日(星期五)

上述時間表僅供參考，事件可能會被延後或更改。上述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後續變更，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宣佈。

承董事會命
鴻盛昌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俊衡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俊衡先生、李誠權先生及鄒藝斌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家俊先生、傅榮國先生及Ghanshyam Adhikari先生。